

為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中電如此重要

我們深知成員多元化的董事會是促進中電可持續發展的一個重要元素。

中電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2013年獲董事會採納（已載於中電網站）

政策載有：

-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非執行董事（主席除外）的退任年齡（72歲）指引
- 中電控股董事會中女性董事的目標比例為30%，並由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該目標
- 獨立性機制可讓董事發表和回饋意見，由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該機制
- 《中電集團高層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多元共融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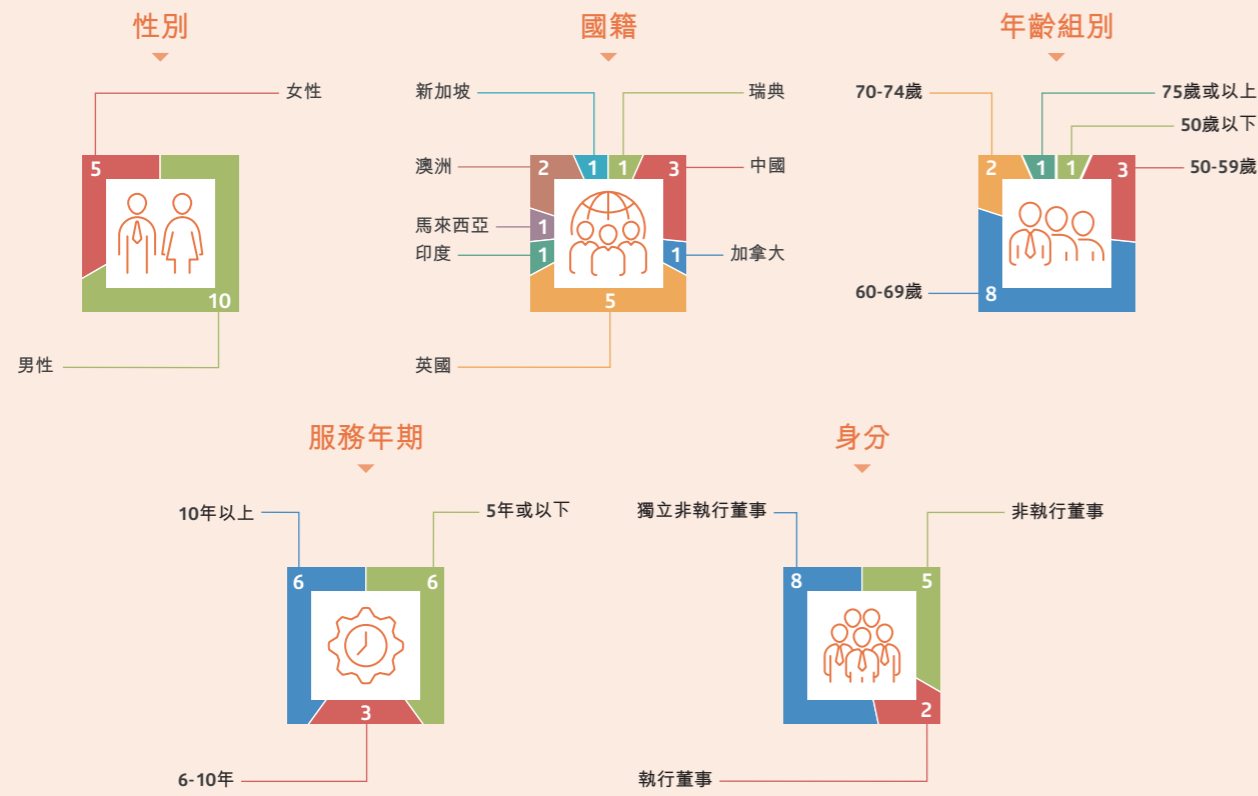
多元化要素涵蓋：
獨立性／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
營商視野／技能／知識／族裔／服務年期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亦訂明，政策中包含的多元化要素可在不需增加董事會人數的情況下實現，而董事在沒有替代人選的情況下退任而使董事會的人數減少，亦是提高董事會成員組合多元化的另一種方法。於有關期間，由於額外委任多一名執行董事，使我們的董事會人數輕微增加，由14人增至15人。

董事會成員組合及多元化程度

主要重點：

女性董事比例為33% | 獨立非執行董事比例為53%



董事會專長

提名委員會考慮了董事會技能組合的分析，確保中電董事會繼續具備均衡、合適的技能，以配合集團的業務所需。

下表列出董事技能組合的詳細情況，當中說明了董事的廣泛背景和豐富經驗與中電業務的關連性，及如何貢獻董事會和各委員會。

專長	與中電相關	董事數目 (總共 15 名董事)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領導經驗	董事會和管治領導經驗被視為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的策略資產	9
中電市場經驗 (香港／中國內地 (包括大灣區)／澳洲／ 印度／台灣地區及泰國)	協助檢討中電在相關地區的業務、財務運作及投資項目	15
企業行政	提供對行政領導及中電業務和營運管理的見解	11
環球市場經驗	就全球經濟趨勢及中電可探索的機遇提供見解	15
其他行業	帶來各行各業的其他專業知識	13
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	作為上市公司的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可引進良好實務	11
公共行政	帶來規管及持份者聯繫方面的經驗	1
相關行業經驗(基建／ 電力／地產／零售)	協助檢討中電在相關行業的業務營運及投資機遇	15
風險與合規	風險與合規是董事會的主要管治責任	11
科技	提供有關科技發展和網絡風險管治的見解	4
專業	帶來各專業範疇的監督、諮詢及營運經驗	10
會計		4
工程		4
法律		2

附註：董事可擁有多項專業背景和經驗。